

機動車輛排放空氣污染物及噪音檢驗測定機構檢驗室 系統評鑑總結報告

NIEA-QS-機-03

一、受評機構名稱：

二、受評機構檢驗室名稱：

三、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四、檢驗室主管：

五、主評評鑑專家：

六、現場評鑑專家：

七、評鑑範圍：（範例，依實際申請項目事先列出）

（一）汽油及替代清潔燃料引擎汽車排放空氣污染物測定類：2 項

1、排氣行車型態測定：汽油汽車廢氣排放測試方法與程序、歐盟
98/69/EC 指令

2、排氣惰轉狀態測定：汽油汽車廢氣排放測試方法與程序、歐盟
98/69/EC 指令

（二）機動車輛噪音測定類：1 項

1、3.5 公噸以下車輛原地及加速噪音測定：機動車輛噪音量測方法(中
華民國國家標準 CNS 5799 機動車輛噪音量試驗法)

機動車輛排放空氣污染物及噪音檢驗測定機構檢驗室 系統評鑑總結報告

NIEA-QS-機-03

八、現場評鑑結果：

(一) 評鑑項目評分表

項 目	配 分	得 分	平均得分
三、系統管理要求			
(一)組織方面	6		
(二)品質系統	8		
(三)文件管制	8		
(四)客戶要求、標單與合約 之審查	8		
(五)委外測定	8		
(六)服務與供應品採購	8		
(七)客戶服務	6		
(八)抱怨處理	6		
(九)測定工作不符合要求時 之管制	8		
(十)矯正措施	8		
(十一)預防措施	6		
(十二)紀錄管制	12		
(十三)內部稽核	6		
(十四)管理審查	6		

機動車輛排放空氣污染物及噪音檢驗測定機構檢驗室 系統評鑑總結報告

NIEA-QS-機-03

項 目	配 分	得 分	平均得分
四、技術管理要求			
(一)人員方面	12		
(二)設施與環境條件	10		
(三)測定方法	12		
(四)儀器設備管理	10		
(五)量測追溯性	12		
(六)取樣方面	8		
(七)測試車輛之處理	12		
(八)測定品質保證	10		
(九)測定報告	10		
總 分	200		

註：1.最高得分為 200 分；得分總和高於總配分 60%，且各分項得分皆高於該分項配分之 50%為合格。

2.評鑑項目有部分合格及不合格時，請直接在得分欄區分不同之得分。

(二) 結論

建議予以許可

建議不予許可

主評評鑑專家簽名：

現場評鑑專家簽名：

機動車輛排放空氣污染物及噪音檢驗測定機構檢驗室 系統評鑑總結報告

NIEA-QS-機-03

九、現場評鑑意見

章節	代碼	評鑑意見	備註
三、(一) 組織方面			
三、(二) 品質系統			
三、(三) 文件管制			
三、(四) 客戶要求、 標單與合約 之審查			
三、(五) 委外檢測			
三、(六) 服務與供應 品採購			
三、(七) 客戶服務			
三、(八) 抱怨處理			
三、(九) 測定工作不 符合要求時 之管制			
三、(十) 矯正措施			
三、(十 一)預防措 施			
三、(十 二) 紀錄管制			

**機動車輛排放空氣污染物及噪音檢驗測定機構檢驗室
系統評鑑總結報告**

NIEA-QS-機-03

章節	代碼	評鑑意見	備註
三、(十) 三) 內部稽核			
三、(十) 四) 管理審查			
四、(一) 人員方面			
四、(二) 設施與環境 條件			
四、(三) 檢測方法			
四、(四) 儀器設備管 理			
四、(五) 量測追溯性			
四、(六) 取樣方面			
四、(七) 測試車輛之 處理			
四、(八) 測定品質保 證			
四、(九) 測定報告			

註:代碼說明 C:主要缺失 M:次要缺失 R:建議事項

檢驗室主管簽名：

(檢驗室如對本評鑑意見之內容有不同意見者，得於此處敘明將提出不同意見之章節及評鑑意見編號，並於評鑑日起三日內將意見及佐證資料送達環檢所)

現場評鑑專家簽名：

主評評鑑專家簽名：

日期：